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俊良
電話：(03) 8462860#280
傳真：(03) 8462787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300220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全國鄉土歌謠比賽領隊會議議程 (376550000A_11300220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2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領隊會議訂於113年3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假花蓮縣文化局演藝廳舉行，請轉知所屬決賽參賽學校派員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會議時間：113年3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2時至4時30分。
- 三、會議地點：花蓮縣文化局演藝廳(花蓮市文復路6號)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2月22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逕上報名網站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bNQbzfYexTXisS4H6>)。
- 五、本會議將針對比賽場地動線說明，若不克前往者，請於報名表單填寫詢問事項，或於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官網查看領隊會議手冊。
- 六、112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賽程已公告於官網(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country/>)，請各校上網查

詢。

七、檢附領隊會議流程表乙份，另領隊會議手冊將於會議當日發放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花蓮縣卓溪鄉太平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銅門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三棧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志學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佳民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信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水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水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嘉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豐濱鄉新社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觀音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秀林鄉崇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大禹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長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大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瑞穗鄉舞鶴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源城國民小學

